

## 審計委員會

### 審計委員會職權：

審計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執行監督職責及行使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之職權，並定期與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進行交流並就簽證會計師之選任、獨立性及績效進行審核。同時，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會依據年度稽核計畫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彙總報告，審計委員會亦定期對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及其工作進行考核。本委員會主要職權如下：

- A. 監督及審核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B. 監督並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實施
- C. 監督公司遵循法律規範之情形
- D. 審核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之交易、重大資金貸予及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以及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E.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F.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其中包含至少 1 位財務專家)組成。4 名獨立董事皆符合法令規定之專業、工作經驗、獨立性及兼任獨立董事家數等資格條件，並每年定期進行審計委員會之內部績效評估。

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有關本委員會會議召開情形及每位委員的出席率，請參考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 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簡歷：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4 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成員專業 資格與經驗如下：

職稱	委員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獨立董事	曹永仁	東吳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合夥人 百和興業(股)公司董事 永發鋼鐵(股)公司獨立 監察人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 所合夥人
獨立董事	高惠娟	國立中正大學財金所 博士	東海大學國貿系 教授 台中市政府公共債務管 理委員會 委員 台灣評鑑協會 委員	東海大學國貿系 教 授 台中市政府公共債務 管理委員會 委員 台灣評鑑協會 委員
獨立董事	張森河	逢甲大學會計系	逢甲大學會計系教授	雙鴻科技股份有限公

職稱	委員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博士	台中市政府勞工局勞工顧問 台中市會計師公會會計審計顧問團顧問	司獨立董事 逢甲大學會計系教授
獨立董事	陳泳睿	台大EMBA碩士 台科大在職博士班	資承新世代慈善協會常務理事 新北市工會新世代傳承聯誼會會長 中華亞太人工智慧商業發展協會 (AiBiz) 副會長	新呈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審計委員會於 114 年舉行了 4 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1.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2.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3.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4.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5.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審閱財務報告**

1. 審閱每季及年度財務報告。
2.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3.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財務、營運、風險管理、資訊安全、外包、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和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參考 2013年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 發布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的整合性架構 (Internal Control — Integrated Framework)，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 **委任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被賦予監督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職責，以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一般而言，除稅務相關服務或特別核准的項目外，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不得提供本公司其他服務。簽證會計師事務提供的所有服務必需得到審計委員會的核准。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表，就會計師之

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

### 當年度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證交法§14-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3.06	1.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 2.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3.本公司為業務週轉需要，擬更新或追認向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 4.符合條件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 5.本公司變更原擬轉投資公司內容案 6.本公司子公司先進光電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擬增購設備資本支出投資案 7.本公司增加投資子公司先進光電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8.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先進光電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9.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適任性評估及其委任案 10.本公司之基層員工範圍案 1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2.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3.審議 113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及員工酬勞發放 14.本公司董事投保責任保險 15.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	✓ ✓ ✓ ✓ ✓ ✓ ✓ ✓ ✓ ✓ ✓ ✓ ✓ ✓ ✓ ✓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p>事案</p> <p>16. 訂定受理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受理處所及其他必要事項</p> <p>17. 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時間及地點案</p> <p>18. 擬召開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案</p>	✓ ✓ ✓		
114.05.07	<p>1.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之議案</p> <p>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p> <p>3. 符合條件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p> <p>4. 本公司為業務週轉需要，擬向各金融機構融資額度</p> <p>5. 資金貸與子公司耀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6.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暨上櫃買賣申請案。</p> <p>7. 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案</p> <p>8.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p> <p>9. 114 年度預算</p> <p>10. 本公司擬新增資本支出投資案</p>	✓ ✓ ✓ ✓ ✓ ✓ ✓ ✓ ✓ ✓ ✓ ✓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4.08.07	<p>1. 擬推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p> <p>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p> <p>3. 符合條件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p> <p>4. 本公司為業務週轉需要，擬向各</p>	✓ ✓ ✓ ✓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金融機構融資額度 5.本公司擬新增資本支出投資案 6.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辦法案 7.為擬具本公司「113 年永續報告書」	✓ ✓ ✓		
114.11.06	1.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本公司為業務週轉需要，擬向各金融機構融資額度 3.增訂及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辦法案 4.訂定本公司 115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計畫」案 5.本公司出售設備予子公司 6.委土地銀行統籌主辦新臺幣 42 億元聯合授信案 7.本公司擬新增資本支出投資案 8.本公司子公司先進光電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擬增購廠房及廠房裝修資本支出投資案 9.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案	✓ ✓ ✓ ✓ ✓ ✓ ✓ ✓ ✓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